

潮州市财政局文件

潮财农〔2021〕57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财政红火蚁防控行动 奖补资金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财政局，市植保植检站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财政红火蚁防控行动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1〕80 号）精神和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 2021 年省级财政红火蚁防控行动奖补资金分解的函》的资金安排意见，现将 2021 年省级财政红火蚁防控行动奖补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红火蚁防控，包括支持采购红火蚁防治药剂或服务，组织发生区开展红火蚁统一防控，以及疫情应急处置、监测普查、培训宣传和技术指导等工作。请认真落实省级专项资金管理和应急救灾资金管理相关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红火蚁防控资金。并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，加快资金拨付

使用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二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此外，要组织本级主管部门制定项目明细绩效目标。

附件： 2021 年省级财政红火蚁防控行动奖补资金安排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财政厅（农业处），市农业农村局。

附件

2021年省级财政红火蚁防控行动奖补资金安排表

县区	项目承担单位	任务清单	绩效目标	功能分类	政府经济科目	金额(万元)
市本级	潮州市植保植检站	监测普查，应急防控，技术培训指导100人，编印科普手册1000份。	监测普查，应急防控，完成技术培训指导100人，编印科普手册1000份。	2300252	51301	5
饶平县	饶平县农业农村局	红火蚁饵剂诱杀防治面积0.4万亩次	1. 不发生红火蚁攻击蜇刺人员死亡事故； 2. 应急处置率≥90%，4级及5级疫情面积占红火蚁发生比<3%，有效遏制疫情快速蔓延态势，避免出现红火蚁恶性伤害人畜事件和造成大面积弃耕； 3. 及时监测并上报植物疫情； 4. 采购物资或服务价格不超过市场价格； 5. 开展技术指导和培训宣传； 6. 重大植物疫情防控能力提升； 7. 项目区群众基本满意。	2300252	51301	10
潮安区	潮安区农业农村局	红火蚁饵剂诱杀防治面积0.45万亩次		2300252	51301	11
湘桥区	湘桥区农业农村局	红火蚁饵剂诱杀防治面积0.3万亩次		2300252	51301	8
枫溪区	枫溪区农业农村局	监测普查，应急防控		2300252	51301	1
合计						35